

## 臺東縣金峰鄉民代表會組員甄選簡章

一、依據「公務人員任用法」、「公務人員任用法施行細則」、「公務人員陞遷法」及「公務人員陞遷法施行細則」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二、甄選名額：正取 1 名。

(一)職稱：組員(1104)。

(二)職系：綜合行政。

(三)官職等：委任第 5 職等或薦任第 6 至第 7 職等。

三、工作地點：臺東縣金峰鄉嘉蘭村 4 鄰 165 號。

四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公務人員考試及格經銓敘部審定合格實授之現職人員。

(二)無「公務人員任用法」第 26 條第 1 項。

(三)具備電腦文書處理 Word、Excel、Internet 資訊能力、政府採購及人事相關業務等。

五、工作項目：總務兼辦人事人員。

六、報名期間及方式：

(一)一律採線上報名，報名自 113 年 12 月 23 日至 12 月 27 日(星期五)止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
(二)報名簡章及相關表件請自行至本會網站 /公告訊息 /甄選訊息下載，網址 <https://jinfengrc.gov.tw/home/>。

(三)配合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推動線上徵才作業，採線上報名方式，請登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「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」點選【我要應徵】，連結至職缺應徵系統及個人資料校對網站，編輯並確認「我的簡歷」及「我的履歷」內容無誤後，點選【應徵職缺】，並完成授權同意開放履歷給徵才機關調閱。

(四)請將下列證明文件，依序合併掃描為單一 PDF 檔案後上傳(檔案以 10MB 為限)。

1. 報名表(附件 1，請貼 2 吋脫帽半身照片)。

2. 簡歷自傳(附件 2)

3. 國民身分證(正反面)。

4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。
5. 公務人員考試及格證書。
6. 最近一次派令及銓敘部審定函。
7. 最近 5 年考績通知書。
8. 切結書(附件 3)
9. 其他證明文件(如語文檢定證明、專長證明等，無者免附)。

(五)連絡電話：089-751011 分機 12 王秘書或分機 14 曾組員。

#### 七、甄選方式：

- (一)書面審查：僅就參加甄試人員所提之報名資料進行審查，本會就學經歷、相關證照、進修研習內容、歷年考績獎懲紀錄等項目擇優以電話通知參加面試，不符合需求者，亦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- (二)面試：採口試，當場即席回答，內容含工作經驗及理念、問題處理能力、溝通表達能力、服務熱忱、儀容舉止等。

#### 八、甄試時間：

114 年 1 月 6 日(星期一)上午 9：30 舉行，請提前於 08：50 分持身分證或附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證件到人事人員報到，逾時不得參加甄試。

#### 九、任用：錄取人員須俟完成商調及核派手續後，始生進用效力。

#### 十、附則：

- (一)簡章及相關表件請自行至本會網站下載。
- (二)錄取人員得由本會視業務需要或職期輪調辦法予以調整職務。
- (三)繳交之各項證件，如有虛偽、不實等情事者，除取消甄選及錄取資格外，應負行政、民事或刑事等相關責任暨放棄抗辯權。
- (四)錄取人員經本會依「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查訪及查閱辦法」查證，如經查閱有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資料者，其錄取資格應予取消，當事人不得異議。
- (五)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依相關規定辦理，並得隨時公告修正。

## 臺東縣金峰鄉民代表會組員甄選報名表

## 一、基本資料

報名編號：

姓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請貼照片				
身分證字號		最高學歷								
考試類別		電子信箱								
聯絡電話	(O) (H)	(手機)								
通訊地址										
現職	機關或學校：					職稱：				
	任第		職等		本俸(年功俸)		級		俸點	
經歷	機關名稱		職稱		擔任工作			任職期間		
近5年考績	108年	分	109年	分	110年	分	111年	分	112年	分

填表人簽章：

## 二、資格審查

項目	審查結果	項目	審查結果
國民身分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近5年考績通知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最高學歷畢業證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簡歷自傳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考試及格證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切結書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最近一次派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其他(採購、英語檢測、專長證明文件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銓敘部審定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

審核人：

## 簡歷自傳

姓名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現職服務機關
一、成長過程（家庭狀況）：			
二、個人工作理念：			
三、專長興趣：			
四、報名動機：			
五、工作經歷及表現：			
六、工作抱負與期許：			
七、結語：			

（表格可自行延伸）

## 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\_\_\_\_\_參加臺東縣金峰鄉民代表會組員甄選，以下所填內容無虛偽、不實等情事。如有虛偽、不實等情事，除無異議放錄取資格外，願負行政、民事或刑事相關責任並放棄先訴抗辯權，並願無條件繳回已領之薪津，特此切結。

一、本人目前確實任職於\_\_\_\_\_（機關學校名稱）擔任  
任\_\_\_\_\_職務。

二、本人確無「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」各款不得為公務人員之情形。

三、本人與貴機關首長及出缺單位主管無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、姻親關係（依據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）。

四、本人確無「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第 21 條第 1 項」所定不得任用之情形。

五、本人確無性侵害犯罪加害人資料登記情形。

六、所填寫與繳交之各項資料及證明文件均無偽造、變造或不實；如有違反情事，取消錄取資格外，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
此 致

臺東縣金峰鄉民代表會

立切結書人：

簽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訊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